

证券代码：833126

证券简称：通化耐博

主办券商：恒泰长财证券

通化耐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年2月8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3年2月1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邵建秋
6. 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全体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7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担任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鉴于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在公司挂牌期间为公司提供服务

能严格遵循独立、客观、公允、公正的职业准则，勤勉尽责，公司拟续聘其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，负责公司财务报告审计工作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通化耐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董事会提请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上述相关议案。详见公司同日于全国股转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03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通化耐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》

通化耐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2 月 9 日